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摘要版）

鄂亿华评字[2024]YH1086号

项目名称：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随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委托单位：随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北亿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时间：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六日

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

根据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随县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表》绩效指标分析评分，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项目支出财政评价得分89.2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绩效评价结果表

指标	目标值	得分	得分率	等级
决　策	24	17.5	72.92%	中
过　程	19	19	100.00%	优
产　出	36	33.7	93.61%	优
效　益	21	19	90.48%	优
合　计	100	89.2	89.20%	良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5月23日随县居民养老保险局《关于结算2022年度及预拨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的请示》申请项目拨付金额为6843万元，2023年6月2日项目实际拨付6843万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率情况

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项目预

算支出7555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累计结余71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179万元（预算资金6843万元、预算调整追加资金1336万元），实际支出9102万元。

（三）未完成的绩效指标

数量完成程度：2023年度随县全域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432685人，政策规定应参保人口476517人，差异43832人。

成本节约程度：2023年缴费人均补贴计划成本18.60元，实际成本21.07元，超支2.47元。

资金申请程序的合规性；绩效目标细化程度；绩效目标量化程度；预算绩效自评管理；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匹配性；政策知晓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绩效目标不够细化

问题：该项目实施单位前期已根据项目内容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的设置大体符合要求，但其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细化且量化程度一般，不能够全面衡量部门和项目实施效果。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未对重残代缴、老被征地补贴等指标进行分类，不够细化。

原因：本项目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未进行相应细化，符合条件领取人群存在动态变量，无法准确定量。

2、预算资金科学性不足

问题：本项目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申请预算资金用于发放60岁以上老人基础养老金等其他补贴，年初预算金额7555万元，2023年全年共计发放9102万元，在剔除因补贴标准上调

增加的资金影响情况后，资金仍存在缺口211万元，预算科学性较为不足。

原因：符合条件领取人群存在动态变量，预算编制中，在原有正常发放人群数据，加上2023年度符合发放条件人员数据，在测算预算资金时略过保守，且对上级调整增加待遇标准预判性不足。

3、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不足

问题：2023年度随县全域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432685人，政策规定应参保人口476517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90.8%。

原因：很多群众对养老保险政策存在偏见，对养老保险制度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表示担忧。

4、政策知晓度和公众满意度不够深入

问题：通过现场调查和满意度问卷调查发现基层管理人员存在政策宣传不精准，社会公众和参保人员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相关政策了解不够深入。

原因：主要因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了解程度偏低、城乡居保参保缴费和待遇领取的流程了解程度偏低。调查人员表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不能充分解决养老问题。

四、改进措施及应用建议

1、强化绩效指标编制，重视填报内容准确性

绩效目标是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和绩效标准。绩效目标是预算安排的前提和基础，也是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绩效目标

应当符合以下要求：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职责及事业发展规划，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应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须用定量表述为主。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应当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并具有可测量性。合理可行。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目标要符合客观实际，确保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相应匹配。绩效目标要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建议随县居保中心按照《随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编制预算绩效指标内容，总目标应充分体现预期产出、效益，产出指标内容根据补贴类型区别设置，且细化。

2、合理测算项目资金，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预算管理，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可以通过参考往年项目支出情况、合理测算次年项目支出，并且辅助通过专家论证、数据模拟等方式进一步精确核算资金金额，减少预算申报金额与实际金额相差较大的情形；要细化预算编制，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要减少预算执行中的调整；预算单位要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衔接，及时了解财政、财务规章制度，要注重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专款专用，从而促进优化财政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以扩面增效为抓手，实现城居保应保尽保

利用大数据共享机制，全面核实全县的户籍人口，排查应参未参人员，精准锁定扩面增效人员，把数据作为扩面“利器”，用好全民参保登记数据库，通过数据比对，准确掌握未参保、断保人员信息，促进适龄人员参保，精准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加强与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对接，通过稽核督查、数据比对等方式，督促用人单位依法依规办理参保；紧盯重点人群，把到龄的非在校生作为参保扩面的重点人群，逐一排查，做到应保尽保；兜牢民生底线，把未参保的残疾人、低保、特困、边缘易致贫户纳入代缴参保范畴

4、强化宣传引导，增强参保意识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宣传资料等多种行之有效的方式，加大社保政策和业务经办的宣传力度，结合不同险种特点，针对不同群体开展精准宣传，重点要把参保的目的和意义讲明白、能认同，关键要把政策的实惠和好处算清账、能听懂，切实纠正一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对象思想观念的认识误区，广泛倡导“吾老吾养”的社会共识，引导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消除政策“信号”盲区和接收“死角”，提高群众对社保政策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5、提高便民服务质量，提升群众满意度

通过便民提示、办理引导、全程代理等便民举措的落实，确保办事群众少走冤枉路。通过“服务责任制”“承诺到位制”等各项制度的落实，让广大参保群众切实享受到优质服务带来的便利，更

好地维护和保障广大参保群众的合法权益。

湖北亿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六日

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结果	评分
决策(24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资金申请相关政策的相符性(1.5分)	1.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 策以及发展规划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该项分值1.5分。对照有关文件要求，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 策以及发展规划得1.5分，否则不得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根据项目组现场调研，本项目立项依据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随具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随县政发[2015]57号)、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随州市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随县政办函[2015]11号)、湖北省基础养老金提标鄂人社发[2022]44号等相关文件，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指标不扣分。	1.5
			立项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1.5分)	1.5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相关，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②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项分值1.5分。对照有关文件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1.5分，否则不得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随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作为本项目实施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宣传和贯彻执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参保登记、保险费收缴衔接、基金申请和划拨、个人账户管理、待遇支付、保险关系注销、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基金管理、档案管理、信息与统计管理、待遇领取资格确认、内控稽核、宣传咨询、举报受理等工作，本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本项指标不扣分。	1.5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资金申请程序的合规性(3分)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 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该项分值3分。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得1分，否则不得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得1分；否则不得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本次项目申请程序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合规性强。但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扣1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的相符性(2分)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具有相符性，得2分，否则不得分，无绩效目标此项不得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是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其中，项目总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符，本项指标不扣分。	2
			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量相匹配(2分)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资金量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的相匹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2分，否则不得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在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项目预算申报表中，申报的该项目资金金额是7555万元，申报的资金量和绩效目标相匹配，本项指标不扣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结果	评分
	绩效目标（12分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2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该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例如重残代缴、老被征地补贴等未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置具体指标，本项指标扣1分。	1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2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量化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本项目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目标量化程度一般。本项指标扣1分。	1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2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与任务计划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2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内容相对应。本项指标不扣分。	2
		绩效评价管理（2分）	预算绩效自评管理（2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进行绩效自评。用以反映绩效自评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对项目开展自评。是否按照财政部门评价工作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项目自评材料，包括项目自评报告、评分表以及相应的佐证材料等。	按要求开展自评，并提供自评表，但自评表不规范，且缺少自评报告和其他佐证材料，此项扣2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项目未开展绩效自评，本项指标扣2分。	0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匹配性(3分)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科学编制，得1.5分；预算内容及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5分。	现场调研、互联网检索、案卷研究	随县2023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项目申请预算资金7555万元，2023年度实际执行9102万元，预算科学性较差，本项指标扣1.5分。	1.5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资金分配依据合理性(3分)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预算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5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经与项目实施单位沟通了解，实施单位于每月15号之前对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待遇测算、登记、复核；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基金的支出，层层把关，经办人员严格按照参保人员的领取标准制定支出计划，由科室负责人和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经分管领导签字后，才能进行待遇、基金的支付。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地方实际相符，本项指标不扣分。	3
		资金到位率(3分)	补助资金到位率(3分)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本项得分=3分×资金到位率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本项目2023年预算金额为7555万元，上年结余712万元，县财政局及时将预算资金6843万元下达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项指标不扣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结果	评分
过程(19分)	资金管理(9分)	预算执行率(3分)	补助资金预算执行率(3分)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本项得分=3分×预算执行率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该项目2023年项目预算资金到位6843万元，预算调整资金到位1336万元，实际支出资金9102万元，预算执行率超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0.5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0.5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对该项目支付凭证及明细账实施检查，项目资金为专账核算、专户管理，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规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违反资金管理规定的现象。本项指标不扣分。	3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组织领导(1分)	1	项目是否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或者有详细的管理体制，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领导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或者有详细的管理体制。	项目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或者有详细的管理体制，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本项目由分管领导负责项目统筹，各部门与人员责任分工明确。本项指标不扣分。	1
			资金、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2分)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随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制定的有《随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岗位职责》、《随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内部控制实施细则》、《基金财务管理办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实施方案》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本项指标不扣分。	2
			资金、业务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完整性(2分)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	评价要点：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随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制定的各项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比较完整，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本项指标不扣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项目执行的规范性(1分)	1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项目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文件及当地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申请及支出，项目一审一支，一收一付，规范性强。本项指标不扣分。	1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1分)	1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的手续是否完备，用以考核和反映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项目调整及项目支出手续完善。本项指标不扣分。	1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性(1分)	1	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用以考核和反映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文件、电子档案等资料是否齐全。	项目文件、电子档案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项目在档案提供过程中，项目文件、电子档案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本项指标不扣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结果	评分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1分)	1	项目档案管理是否完善，用以考核和反映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文件、电子档案等资料是否设置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和及时归档。	项目设置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或者单独的档案存放地点，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本项目档案已经专门分类摆放，并有专员管理。本项指标不扣分。	1
			项目实施条件的落实情况(1分)	1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用以考核和反映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条件较为完备。本项指标不扣分。	1
	产出数量(8分)	数量达标率(8分)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4分）	4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口 / 政策规定应参保人口） × 100%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100%得4分，参保率>90%得3分，低于90%不得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随县全域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432685人，政策规定应参保人口476517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90.8%。	3
			参保领待人数覆盖率（4分）	4	反映和考核实际发放基础养老金完成情况。	参保领待人数覆盖率=（实际领取人数 /计划领取人数）× 101%	参保领待人数覆盖率100%得4分，参保率>90%得3分，低于91%不得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随县全域领取基本养老保险人数176017人，计划领取人数175000人，参保领待人数覆盖率超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4
	产出质量（16分）	质量达标率（16分）	县级缴费补贴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县级缴费补贴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县级缴费补贴应发数/县级缴费补贴实发数)×100%。	县级缴费补贴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县级缴费补贴应发放金额5,072,062.00元，实际发放5,072,062.0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重残代缴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重残代缴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重残代缴应发数/重残代缴实发数)×100%。	重残代缴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重残代缴补贴应发放金额669,700.00元，实际发放669,700.0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缴费年限养老金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缴费年限养老金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缴费年限养老金应发数/缴费年限养老金补贴实发数)×100%。	缴费年限养老金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缴费年限养老金应发放金额10,269,043.65元，实际发放10,269,043.65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丧葬补助金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丧葬补助金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丧葬补助金应发数/丧葬补助金实发数)×100%。	丧葬补助金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丧葬补助金应发放金额11,484,610.00元，实际发放11,484,610.0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县级基础养老金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县级基础养老金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县级基础养老金应发数/县级基础养老金实发数)×100%。	县级基础养老金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县级基础养老金应发放金额47,965,339.00元，实际发放47,965,339.0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村主职退休人员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村主职退休人员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村主职退休人员应发数/村主职退休人员实发数)×100%。	村主职退休人员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村主职退休人员补贴应发放金额489,460.00元，实际发放489,460.0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结果	评分
产出（36分）			高龄补贴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高龄补贴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高龄补贴应发数/高龄补贴实发数)×100%。	高龄补贴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高龄补贴应发放金额6,169,820.00元，实际发放6,169,820.0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老被征地补贴足额发放质量达标率（2分）	2	老被征地补贴是否足额发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老被征地补贴应发数/老被征地补贴实发数)×100%。	老被征地补贴发放质量良好得2分，每发现一次多发、漏发情况扣0.1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度老被征地补贴应发放金额8,903,410.10元，实际发放8,903,410.10元，质量达标率100%。本项指标不扣分。	2
	产出时效（6分）	完成及时性（6分）	县级财政配套资金及时性（2分）	2	县级财政配套资金是否及时下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县级财政配套资金及时下发得2分，不及时本项不得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经现场核查及案卷研究发现县级财政配套资金下达及时，故本项指标不扣分。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及时性（4分）	4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是否及时下发，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每月25号之前发放得4分，每发现一次不及时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经现场核查及案卷研究发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发放时间均在当月完成，故本项指标不扣分。	4
	产出成本（6分）	成本节约率（6分）	缴费人均补贴成本节约率(3分)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和考核缴费人均补贴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对项目的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进行考核。不超支得3分，每超支1%扣0.1分，不足1%按1%计算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缴费人均补贴计划成本18.6元，实际成本21.07元，成本节约率超支13%，故本项指标扣1.3分，得分1.7分。	1.7
			领待人均补贴成本节约率(3分)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领待人均补贴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对项目的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进行考核。不超支得3分，每超支1%扣0.1分，不足1%按1%计算扣完为止。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2023年领待人均补贴计划成本307.6元，实际成本273.54元，成本节约率11%，故本项指标不扣分。	3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4分)	4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调查受益群体对养老政策的反响程度以及养老补助对生活提升的改善程度。响应结果高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基本生活，并实现待遇水平有所提高。故本项指标不扣分。	4
			可持续影响(4分)	4	评价项目实施后，对保障城乡居民养老的可持续性影响情况。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调查受益群体对养老政策的反响程度以及养老补助对生活提升的改善程度。响应结果高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该项目的实施，得到了城乡居民的高度认可，切实维护了一方平安、稳定、和谐。故本项指标不扣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结果	评分
效益(21分)	项目效益（21分 ）	（16分）	经济效益(4分)	4	评价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城乡居民养老收入的情况。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调查受益群体对养老金提升经济收入情况满意程度。结果满意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城乡居民尤其是老年居民实实在在享受到了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好处，人人享有基本养老保障。做到了老有所养，收入有了提高。	4
			政策知晓度(4分)	4	反映和考核城乡居民对养老政策知晓情况。	反映单位政策宣传力度。	随机抽取领取基础养老金的人员，询问是否了解此项政策，政策知晓度高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实地核查、案卷研究、电话访谈、座谈	通过现场调查及访谈，基层相关管理人员、社会公众和参保人员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相关政策了解不够深入。此项扣1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满意度100%得5分，满意度≥95%,则得4分，若低于95%,每减少1%扣除1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调查问卷	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抽查人员抽样满意度为98%,根据评分规则，本项指标扣1分。	4
合计				100						89.2